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誠徵【專案】教學人員公告

一、職稱：專案副教授或專案助理教授

二、名額：4名

三、起聘日期：民國 112 年 2 月 1 日起。

四、資格條件：

1. 具有教育部認可之國內外大學資訊相關領域博士學位者。
2. 專長領域為「多媒體互動應用」、「行動應用軟體開發」、「資訊管理」、「人工智慧」。
3. 最近五年內已發表或出版之相關著作(需收錄於 SCI、SCIE、SSCI)至少一篇。
4. 具備英語授課能力者尤佳。

五、來函檢附資料：

1. 應徵基本資料表(下載之網址：<https://im.nutc.edu.tw/>)。
[註：請將填寫完畢之電子檔案以電子郵件寄至資訊管理系：im@nutc.edu.tw]
2. 個人履歷表(需含學經歷、曾授課程、可教授課程與研究方向、著作目錄、自傳)。
3. 學經歷證件影本(含碩士與博士學位證書影印本)，國外大學畢業者，學歷證件及成績單須經外交部駐外館處檢驗完成。
4. 工作證明(如：勞工保險或服務證明)。
5. 助理教授以上教師證書影印本(無者免附)。
6. 完整著作目錄及代表著作論文全文三篇。(符合 SCI、SCIE、SSCI 者請務必註明)
7. 推薦函兩封。
8. 成績單(含專科以上各階段之學位)。
9. 其它有助審查資料，如其他著作、專利、計畫、獲獎、專業證照、英語能力或英語授課證明等相關文件。
10. 個人資料使用同意書。
11. 切結書。

六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1. 本案依「國立臺中科技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及研究人員實施要點」規定聘任。
2. 應徵者請檢附以上應徵資料，掛號郵寄至「404 台中市北區三民路三段 129 號 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收」，並在信封上註明「應徵資訊管理系專案教學人員」，資料不齊者恕不受理，收件截止日期為**111年8月19日(五)**(郵戳為憑)。
3. 初審通過者另行通知面試，未通過者恕不另行通知，錄取結果將以信函、電話或郵件通知。
4. 經複審通過但未具該等級教師證書者，需依據「本校教師聘任及資格審查辦法」規定及比照「本校教師升等及資格審查辦法」規定，辦理其著作或學位論文校外審查；送審教師於任一級教評會未通過者，即撤銷其聘任資格。
5. 如須退還備審資料，請附足回郵信封，以便於徵人結束後寄回。
6. 教師於在職期間除上課外，須全職協助辦理系務。
7. 如有其他疑問請電洽資訊管理系辦公室。

七、聯絡方式：

國立臺中科技大學資訊管理系 楊小姐

聯絡電話：(04)22196313

傳 真：(04)22196311

E-mail：im@nutc.edu.tw